



統鮮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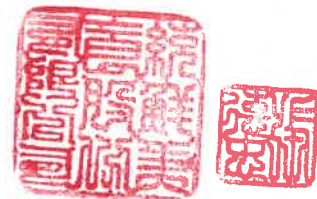
針對近日有關馬鈴薯新聞報導，本公司提出說明如下：

- 一、 本公司所採購的生鮮食材產地皆為台灣且具備可追溯標章，
相關資訊皆登錄於食品雲上供查詢，3 章 1Q 產品皆有留存相關之憑證備查。
- 二、 本公司所採購的生鮮馬鈴薯皆為經公司供應商評鑑合格的供應商所供應國產生鮮馬鈴薯。

綜上所述，請各位放心。

統鮮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表人：張德忠



中華民國 115 年 4 月 21 日